

股票代碼：6690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重編後)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563號8樓
電話：(02)8979628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3
(七)關係人交易	43~47
(八)質押之資產	4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其 他	48~5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
3.大陸投資資訊	52
4.主要股東資訊	52
(十四)部門資訊	52~54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施宣輝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安碁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重編後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重編後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重編後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重編後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附註四(二)及六(六)所述，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三日以現金475,748千元收購其母公司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100%之股權，該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合併，並據此追溯重編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本會計師並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入主要來自於提供企業資訊安全之整合性服務，合約中包含一個或多個履約義務及收入認列時點(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或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之決定需仰賴管理階層依合約逐筆判斷，提高收入認列之複雜度。因此，收入認列之正確與否為本會計師執行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與勞務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評估辨認履約義務及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選取樣本檢視合約條款或其他相關文件，以驗證收入認列時點及金額係依相關規定辦理。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有關客戶合約之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分別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與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高靚玟



施威銘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重編後)			111.12.31		110.12.31(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68,390	27	419,855	2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及七)	98,963	5	53,310	3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七)及七)	208,314	10	241,481	11	2170 應付帳款及票據	190,294	9	280,248	1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七))	225,216	11	221,152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8,597	-	4,863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七)及七)	51,814	2	42,760	2	2219 其他應付款	253,493	12	261,771	1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	-	1,469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3,844	-	3,49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4,217	-	3,11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4,026	1	11,542	1
147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2,365	1	13,47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及七)	42,851	2	40,401	2
流動資產合計	<u>1,070,316</u>	<u>51</u>	<u>943,305</u>	<u>45</u>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8,780	1	11,002	1
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合計	<u>640,848</u>	<u>30</u>	<u>666,631</u>	<u>32</u>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3,909	1	28,538	1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七)	343,018	16	371,959	1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及七)	240,329	11	268,826	1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及七)	281,453	13	308,408	1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十二))	34,330	2	45,571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108,665	5	136,768	6	2645 存入保證金	10,867	1	10,87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346	-	11,119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85,526</u>	<u>14</u>	<u>325,276</u>	<u>15</u>
1967 履行合約成本	191,133	9	163,884	8	負債總計	<u>926,374</u>	<u>44</u>	<u>991,907</u>	<u>47</u>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八)	93,435	4	127,622	6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四)及(十五))：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及(十二))	14,063	1	13,270	1	3110 普通股股本	222,407	10	169,997	8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65,022</u>	<u>49</u>	<u>1,161,568</u>	<u>55</u>	3200 資本公積	775,920	36	323,900	1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8,648	2	39,96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113	1	14,00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93,180	9	111,397	5
					3400 其他權益	(46,304)	(2)	(15,113)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208,964</u>	<u>56</u>	<u>644,146</u>	<u>31</u>
					35XX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附註十二(二))	-	-	468,820	22
					權益總計	<u>1,208,964</u>	<u>56</u>	<u>1,112,966</u>	<u>53</u>
資產總計	<u>\$ 2,135,338</u>	<u>100</u>	<u>2,104,873</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35,338</u>	<u>100</u>	<u>2,104,873</u>	<u>100</u>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吳乙南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譚百良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七)、七及十四)	\$ 1,603,216	100	1,447,36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七)、(八)、(九)、(十)、(十二)、(十八)、七及十二)	(960,727)	(60)	(905,163)	(63)
營業毛利	642,489	40	542,205	37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八)、(九)、(十一)、(十二)、(十五)、(十八)、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85,198)	(5)	(63,513)	(4)
6200 管理費用	(135,767)	(8)	(130,593)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6,073)	(15)	(215,871)	(15)
營業費用合計	(457,038)	(28)	(409,977)	(28)
營業淨利	185,451	12	132,228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一)、(十九)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752	-	1,868	-
7010 其他收入	1,199	-	40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069	-	1,587	-
7050 財務成本	(5,015)	-	(71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05	-	3,137	-
7900 稅前淨利	187,456	12	135,365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32,090)	(2)	(21,766)	(1)
8200 本期淨利	155,366	10	113,599	8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三)及六(十四))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880	-	(10,403)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4,629)	-	33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825)	(1)	2,08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574)	(1)	(7,98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8,792	9	105,610	7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55,366	10	86,853	6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26,746	2
	\$ 155,366	10	113,599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8,792	9	85,742	6
87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19,868	1
	\$ 148,792	9	105,610	7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母公司業主	\$ 7.92		5.11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1.57	
基本每股盈餘(元)	\$ 7.92		6.6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母公司業主	\$ 7.82		5.08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1.56	
稀釋每股盈餘(元)	\$ 7.82		6.64	

董事長：施宣輝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乙南



會計主管：譚百良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共同控 制下前 手權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確定福利 計畫	員工未 賺得酬勞				合計
							未實現(損)益	再衡量數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重編後)	\$ 166,664	323,900	31,748	11,634	93,459	136,841	(1,765)	(12,237)	-	(14,002)	613,403	1,564,233	2,177,636	
本期淨利	-	-	-	-	86,853	86,853	-	-	-	-	86,853	26,746	113,5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33	(1,444)	-	(1,111)	(1,111)	(6,878)	(7,9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6,853	86,853	333	(1,444)	-	(1,111)	85,742	19,868	105,61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215	-	(8,215)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368	(2,368)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4,999)	(54,999)	-	-	-	-	(54,999)	(38,092)	(93,091)	
盈餘轉增資配發股票股利	3,333	-	-	-	(3,333)	(3,333)	-	-	-	-	-	-	-	
分割減資	-	-	-	-	-	-	-	-	-	-	-	(1,077,189)	(1,077,189)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重編後)	169,997	323,900	39,963	14,002	111,397	165,362	(1,432)	(13,681)	-	(15,113)	644,146	468,820	1,112,966	
本期淨利	-	-	-	-	155,366	155,366	-	-	-	-	155,366	-	155,3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629)	(1,945)	-	(6,574)	(6,574)	-	(6,5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5,366	155,366	(4,629)	(1,945)	-	(6,574)	148,792	-	148,79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685	-	(8,685)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11	(1,111)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3,787)	(63,787)	-	-	-	-	(63,787)	-	(63,787)	
現金增資	50,000	428,800	-	-	-	-	-	-	-	-	478,800	-	478,800	
組織重組	-	5,896	-	-	-	-	-	(12,824)	-	(12,824)	(6,928)	(468,820)	(475,74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410	14,438	-	-	-	-	-	-	(16,848)	(16,848)	-	-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	-	-	-	-	-	-	-	5,055	5,055	5,055	-	5,05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之酬勞成本	-	2,886	-	-	-	-	-	-	-	-	2,886	-	2,886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22,407	775,920	48,648	15,113	193,180	256,941	(6,061)	(28,450)	(11,793)	(46,304)	1,208,964	-	1,208,96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吳乙南



會計主管：譚百良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7,456	135,36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6,197	94,265
攤銷費用	563,877	409,178
利息費用	5,015	718
利息收入	(752)	(1,868)
股利收入	(1,199)	(4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94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59)	8
租賃修改利益	-	(1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90,720	501,8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33,167	(81,943)
應收票據及帳款	(4,064)	(1,8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9,054)	(23,402)
其他應收款	1,469	1,11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1	1,057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113	(1,376)
淨確定福利資產	(3,360)	(6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9,332	(107,0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45,653	983
應付帳款	(89,954)	80,715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34	1,597
其他應付款	29,814	34,78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50	(1,433)
其他流動負債	7,778	(164)
淨確定福利負債	(5,622)	(1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247)	116,3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085	9,274
調整項目合計	701,805	511,15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89,261	646,524
收取之利息	752	1,969
支付之利息	(5,015)	(718)
支付之所得稅	(22,658)	(22,8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62,340	624,968

(續次頁)

董事長：施宣輝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乙南



會計主管：譚百良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組織重組支付現金數	(475,748)	-
前手權益現金股利於本期支付	(38,09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811)	(306,0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04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250,000
取得無形資產	(205,457)	(254,952)
履行合約成本增加	(356,519)	(361,628)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4,187	(27,24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387)	(12,985)
分割事業支付現金數	-	(3,000)
收取之股利	1,199	4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85,724)</u>	<u>(715,44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2)	623
租賃本金償還	(43,082)	(24,075)
發放現金股利	(63,787)	(54,999)
現金增資	478,8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71,919</u>	<u>(78,451)</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48,535	(168,9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9,855	588,7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68,390</u>	<u>419,855</u>

董事長：施宣輝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乙南



會計主管：譚百良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563號8樓。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以自有之研發專業技術能力為核心，專注於發展資訊安全相關服務，包括事前預防、事中偵測、事後應變及災變復原。在事前預防時，提供資安管理制度顧問服務，弱點掃描、滲透測試、健檢服務及資料與系統備份備援服務；在事中偵測時，透過資訊安全監控中心(SOC)進行全天候24小時的監控，並增加備援演練頻率及種類；在事後應變時，則以專業數位鑑識的技術保留證據，以還原攻擊全貌；啟動緊急備援，執行災變復原程序，以降低災損。另合併公司亦提供資訊部門營運委外之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附註四(十四)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一月三日向母公司宏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基公司)取得其子公司宏基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雲架構公司)100%股權，該交易參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說明，會計處理如下：

- (1)以宏基公司對雲架構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帳面價值(評估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入帳。
- (2)將雲架構公司視為自始即已取得，取得前共同控制下之股權於合併財務報告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該公司損益中屬於共同控制下之前手權益所享有之份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之綜合損益表之「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價值或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安基學苑股份有限公司(安基學苑)	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100 %	100 %	
本公司	宏基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雲架構)	營運不中斷服務及資訊部門營運委外服務	100 %	100 %	註

註：係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向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取得100%股權，因屬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視為自始合併並重編比較期財務報告。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則將權益項下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該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其餘之估計耐用年限主要為：營業及辦公設備3年；運輸設備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十)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於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於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有限耐用年限之預付授權金及外購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依直線法分1~4年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商品之銷售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企業資訊安全之專業服務，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其中對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依合約係以已完成之履約、已經過之時間或已達到之里程碑之比例決定。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並減除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後之金額。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於報導日之市場殖利率為主。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項下。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給員工認購時，其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認購價格且核准員工得認購股數之日。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尚未存有對已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之金額有重大影響之重大會計判斷與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7	87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568,303	419,768
	\$ 568,390	419,855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23,909	28,538

合併公司持有上述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應收票據	\$ 26	458
應收帳款	225,190	220,694
減：備抵損失	-	-
	225,216	221,152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814	42,760
	\$ 277,030	263,912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63,106	-	-
逾期1~30天	11,729	-	-
逾期31~60天	1,535	-	-
逾期61~90天	406	-	-
逾期91~120天	254	-	-
逾期181天以上	-	100%	-
	\$ 277,030		-

110.12.31(重編後)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50,728	-	-
逾期1~30天	10,765	-	-
逾期31~60天	2,359	-	-
逾期61~90天	60	-	-
逾期181天以上	-	100%	-
	\$ 263,912		-

(四)其他應收款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其他應收款	\$ -	1,46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4,217	3,110
減：備抵損失	-	-
	\$ 4,217	4,579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經評估後無預期信用損失。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存 貨

1.存貨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商品	\$ <u> -</u>	<u> -</u>

2.合併公司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成本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已出售存貨成本	\$ <u> 9,026</u>	<u> 36,069</u>

(六)企業合併

本公司為使資訊安全服務更臻完整，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三日以475,748千元向母公司宏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基)取得其子公司宏基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雲架構)100%股權。

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規定，本公司取得雲架構之股權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以原先宏基對雲架構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入帳，並視為自始合併並追溯重編比較期合併財務報告。

雲架構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三日(合併基準日)之資產負債資訊，及本公司因合併而產生權益變動之項目揭露如下：

	金額
資產總額	\$ 1,114,843
負債總額	<u>(646,023)</u>
	468,820
因合併而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2,824
本公司因合併所支出之現金	<u>(475,748)</u>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u> 5,896</u>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營 業 及 辦 公 設 備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及 在 建 工 程	總 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	-	81,209	531,461	77,563	690,233
增添	-	-	16,698	14,062	13,051	43,811
處分	-	-	(458)	-	(1,128)	(1,586)
重分類	-	-	-	38,033	(38,033)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97,449</u>	<u>583,556</u>	<u>51,453</u>	<u>732,458</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383,439	1,127,138	304,119	2,829,785	41,147	4,685,628
增添	-	-	28,323	241,189	36,528	306,040
處分	-	-	(251,233)	(2,539,513)	-	(2,790,746)
分割 (附註七(三))	<u>(383,439)</u>	<u>(1,127,138)</u>	<u>-</u>	<u>-</u>	<u>(112)</u>	<u>(1,510,68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u>\$ -</u>	<u>-</u>	<u>81,209</u>	<u>531,461</u>	<u>77,563</u>	<u>690,233</u>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	-	\$ 36,741	273,497	8,036	318,274
折舊	-	-	19,398	45,337	7,472	72,207
處分	-	-	(458)	-	(583)	(1,04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55,681</u>	<u>318,834</u>	<u>14,925</u>	<u>389,440</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	421,592	272,462	2,779,260	2,124	3,475,438
折舊	-	14,734	15,504	33,750	5,933	69,921
處分	-	-	(251,225)	(2,539,513)	-	(2,790,738)
分割 (附註七(三))	<u>-</u>	<u>(436,326)</u>	<u>-</u>	<u>-</u>	<u>(21)</u>	<u>(436,347)</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u>\$ -</u>	<u>-</u>	<u>36,741</u>	<u>273,497</u>	<u>8,036</u>	<u>318,274</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u>	<u>-</u>	<u>41,768</u>	<u>264,722</u>	<u>36,528</u>	<u>343,018</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重編後)	<u>\$ -</u>	<u>-</u>	<u>44,468</u>	<u>257,964</u>	<u>69,527</u>	<u>371,959</u>

合併子公司雲架構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十一日將其不動產管理事業分割予宏基智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分割轉讓之淨資產資訊，請詳附註七說明。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使用權資產

	<u>房屋及建築</u>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337,268
增 添	17,035
租約終止	<u>(28,27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26,02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37,771
增 添	315,120
租約終止	<u>(15,623)</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337,268</u>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28,860
折舊	43,990
租約終止	<u>(28,27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4,571</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5,342
折舊	24,344
租約終止	<u>(10,826)</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u>\$ 28,860</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81,453</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u>\$ 308,408</u>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預付 授權金	電腦軟體	專利權	總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211,966	33,724	419	246,109
增添	176,609	28,848	-	205,457
轉銷及處分	(237,633)	(17,079)	-	(254,71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50,942</u>	<u>45,493</u>	<u>419</u>	<u>196,85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143,822	35,392	419	179,633
增添	220,135	34,817	-	254,952
轉銷及處分	(151,991)	(36,485)	-	(188,47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u>\$ 211,966</u>	<u>33,724</u>	<u>419</u>	<u>246,109</u>
累計攤銷：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96,129	12,862	350	109,341
攤銷	205,134	28,357	69	233,560
轉銷及處分	(237,633)	(17,079)	-	(254,71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3,630</u>	<u>24,140</u>	<u>419</u>	<u>88,189</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重編後)	\$ 85,905	24,728	210	110,843
攤銷	162,215	24,619	140	186,974
轉銷及處分	(151,991)	(36,485)	-	(188,47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重編後)	<u>\$ 96,129</u>	<u>12,862</u>	<u>350</u>	<u>109,341</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87,312</u>	<u>21,353</u>	<u>-</u>	<u>108,66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重編後)	<u>\$ 115,837</u>	<u>20,862</u>	<u>69</u>	<u>136,768</u>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u>111年度</u>	<u>110年度 (重編後)</u>
營業成本	\$ 229,369	185,679
營業費用	<u>4,191</u>	<u>1,295</u>
	<u>\$ 233,560</u>	<u>186,974</u>

(十)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1.12.31</u>	<u>110.12.31 (重編後)</u>
台電線路補助款	\$ 9,162	10,209
淨確定福利資產	-	547
其他	<u>4,901</u>	<u>2,514</u>
	<u>\$ 14,063</u>	<u>13,270</u>

合併公司按估計使用年限(10年)依直線法攤銷上述台電線路補助費，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之攤銷費用分別為1,047千元及262千元。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 (重編後)</u>
流動	\$ <u>42,851</u>	<u>40,401</u>
非流動	<u>\$ 240,329</u>	<u>268,826</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1.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 (重編後)</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2,952</u>	<u>716</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318</u>	<u>246</u>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6,352	25,037

3.主要租賃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機房之運營，租賃期間為一年至十年，該等租賃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有優先承租權。

另，合併公司承租一年內到期之停車位，該等租賃因屬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規定而不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47,97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8,526)
淨確定福利資產(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	(547)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5,445	46,30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115)	(734)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4,330	45,571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與員工達成協議結清舊制年資，按相關規定結清退休金，並將台灣銀行員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全數領回轉付予員工，本公司因結清舊制年資而認列清償利益計1,814千元。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115千元及49,26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4,284	80,475
當期服務成本	429	454
利息成本	495	481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經驗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4,070	2,828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3,280)	8,131
退休金支付數	(3,874)	(180)
清償消滅之負債	(57,847)	-
員工轉調影響數	1,168	2,09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5,445</u>	<u>94,284</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9,260	47,154
利息收入	215	27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670	555
計畫支付之福利金	(52,363)	-
雇主之提撥	333	1,27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115</u>	<u>49,260</u>

(4)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皆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當期服務成本	\$ 429	454
清償利益	(1,814)	-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	280	204
	<u>\$ (1,105)</u>	<u>658</u>
帳列於：		
營業成本	\$ 447	324
營業費用	(1,552)	334
	<u>\$ (1,105)</u>	<u>658</u>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折現率	1.625%~1.75%	0.625 %
未來薪資增加率	3%~3.5%	3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81千元。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47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96)	1,152
未來薪資增加率	1,110	(1,066)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635)	2,729
未來薪資增加率	2,607	(2,52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3,046千元及20,003千元。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所得稅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 (重編後)</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5,106	22,158
調整前期之所得稅	36	245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3,052)</u>	<u>(637)</u>
	<u>\$ 32,090</u>	<u>21,766</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直接認列於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之所得稅費用，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 (重編後)</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4,825)</u>	<u>2,081</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 (重編後)</u>
稅前淨利	<u>\$ 187,456</u>	<u>135,365</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7,491	27,073
前期所得稅調整	36	245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739)	322
使用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4,380)	(5,636)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稅額	1,380	-
其他	<u>(1,698)</u>	<u>(238)</u>
所得稅費用	<u>\$ 32,090</u>	<u>21,766</u>

2.遞延所得稅資產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u>111.12.31</u>	<u>110.12.31 (重編後)</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3,463	4,202
虧損扣抵	<u>-</u>	<u>4,380</u>
	<u>\$ 3,463</u>	<u>8,582</u>

上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利計畫		合計
	再衡量數	估計費用	
民國111年1月1日(重編後)	\$ 6,674	4,445	11,119
認列於損益表	-	3,052	3,05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825)	-	(4,825)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1,849	7,497	9,346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	\$ 4,593	3,808	8,401
認列於損益表	-	637	6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081	-	2,08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 6,674	4,445	11,119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000,500千元，每股10元，皆分為300,050千股，已發行股數分別為22,240千股及16,999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不含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16,999	16,666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
盈餘轉增資配股	-	333
12月31日期末餘額	21,999	16,999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300千股，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實際發行241千股。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000千股，每股發行價格96元，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保留增資發行股數之15%計750千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若員工放棄或認購不足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以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為增資基準日，合計收取總股款478,800千元(已扣除直接發行成本1,200千元)，相關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748,194	319,39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5,896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4,438	-
員工認股權	7,392	4,506
	\$ 775,920	323,900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供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帳上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保留連同以前年度為未分配盈餘外，得派付股東股利，由董事會擬定股東股利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除依法令以公積分派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得以股票或現金之方式分派之。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惟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及一一〇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金額；及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之股票股利金額，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3.7	63,787	3.3	54,999
股票	-	-	0.2	3,333
		<u>\$ 63,787</u>		<u>58,332</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現金	\$ 4.5	<u>99,921</u>

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1,43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4,629)	333
期末餘額	<u>\$ (6,061)</u>	<u>(1,432)</u>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13,681)	(12,237)
組織重組認列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2,824)	-
本期變動數	(1,945)	(1,444)
期末餘額	<u>\$ (28,450)</u>	<u>(13,681)</u>

(3)員工未賺得酬勞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1,793)	-
期末餘額	<u>\$ (11,793)</u>	<u>-</u>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有下列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類型	現金增資保留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予員工認股
給與日	111.03.25	111.05.20
給與數量(千股)	241	222
既得條件	未來一~三年之服務	立即既得
給予對象	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 之全職正式員工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 全職員工

1.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3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業已向金管會證券期貨管理局申報生效，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際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241千股。獲配前述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全職正式員工得以每股0元認購所獲配之股份，並自獲配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二年及三年時仍在本公司任職，每年視該年度員工個人及公司整體績效指標達成狀況，核定該年度可獲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股數。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該股份於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並委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該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仍可參與配股配息。獲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員工於獲配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數量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111年度
期初已發行數量	-
本期給與	241
期末已發行數量	241

本公司以本公司普通股於給與日之收盤價117.5元估計上述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公允價值。

2.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其中222千股保留予員工認購，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股價(元)	109
執行價格(元)	96
預期波動率(%)	28.33 %
存續期間	34天
無風險利率 (%)	0.63 %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認股權存續期間依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台灣銀行一個月定存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

3. 員工費用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因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所產生之酬勞成本	\$ 5,05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2,886
	\$ 7,941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u>111年度</u>	<u>110年度 (重編後)</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155,366	86,853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u>-</u>	<u>26,746</u>
	<u>\$ 155,366</u>	<u>113,59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9,625</u>	<u>16,999</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每股盈餘 (元)	\$ 7.92	5.11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基本每股盈餘(元)	<u>-</u>	<u>1.57</u>
	<u>\$ 7.92</u>	<u>6.68</u>

2.稀釋每股盈餘

	<u>111年度</u>	<u>110年度 (重編後)</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155,366	86,853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u>-</u>	<u>26,746</u>
	<u>\$ 155,366</u>	<u>113,599</u>
稀釋每股盈餘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9,625	16,999
員工酬勞之影響	178	97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影響	<u>59</u>	<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調整稀釋性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19,862</u>	<u>17,096</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稀釋每股盈餘 (元)	\$ 7.82	5.08
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稀釋每股盈餘(元)	<u>-</u>	<u>1.56</u>
	<u>\$ 7.82</u>	<u>6.64</u>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主要產品/服務線：		
資訊安全服務	\$ 1,365,855	1,177,698
資訊部門營運委外服務	<u>237,361</u>	<u>269,670</u>
	<u>\$ 1,603,216</u>	<u>1,447,368</u>

2.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110.1.1 (重編後)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277,030	<u>263,912</u>	<u>238,641</u>
減：備抵損失	-	-	-
	<u>\$ 277,030</u>	<u>263,912</u>	<u>238,641</u>
合約資產	<u>\$ 208,314</u>	<u>241,481</u>	<u>159,538</u>
合約負債	<u>\$ 98,963</u>	<u>53,310</u>	<u>52,327</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38,487千元及49,674千元(重編後)。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及得另提撥不高於0.8%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9,000千元及10,500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960千元及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前述估計金額與董事會決議分派情形並無差異，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銀行存款利息	\$ <u>752</u>	<u>1,868</u>

2.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股利收入	\$ <u>1,199</u>	<u>400</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359	(8)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296	(127)
其他	<u>4,414</u>	<u>1,722</u>
	<u>\$ 5,069</u>	<u>1,587</u>

4.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952	716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u>2,063</u>	<u>2</u>
	<u>\$ 5,015</u>	<u>718</u>

(二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23,909	28,5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68,390	419,855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281,247	268,491
其他金融資產	<u>93,435</u>	<u>127,622</u>
	<u>\$ 966,981</u>	<u>844,506</u>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

	<u>111.12.31</u>	<u>110.12.31</u> (重編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票據(含關係人)	198,891	285,11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7,337	265,265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283,180	309,227
存入保證金	<u>10,867</u>	<u>10,879</u>
	<u>\$ 750,275</u>	<u>870,482</u>

2.公允價值之資訊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u>111.12.31</u>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u>合計</u>
	<u>第一級</u>	<u>第二級</u>	<u>第三級</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23,909</u>	<u>23,909</u>	<u>-</u>	<u>-</u>	<u>23,909</u>
	<u>110.12.31(重編後)</u>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u>合計</u>
	<u>第一級</u>	<u>第二級</u>	<u>第三級</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28,538</u>	<u>28,538</u>	<u>-</u>	<u>-</u>	<u>28,538</u>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其公允價值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4.公允價值層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形。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之價格風險。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主要為各級政府機關、金融保險業及一般企業等，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未有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詳附註六(四))及存出保證金等(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七))。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融資額度分別1,090,000千元及430,000千元(重編後)。

下表為合併公司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包括估計利息，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款)	198,891	198,891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款)	257,337	257,337	-	-	-
租賃負債	295,441	45,497	36,744	93,600	119,600
存入保證金	10,867	-	-	10,867	-
	<u>\$ 762,536</u>	<u>501,725</u>	<u>36,744</u>	<u>104,467</u>	<u>119,600</u>
110年12月31日(重編後)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款)	\$ 285,111	285,111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款)	265,265	265,265	-	-	-
租賃負債	324,332	43,326	35,525	94,681	150,800
存入保證金	10,879	-	-	10,879	-
	<u>\$ 885,587</u>	<u>593,702</u>	<u>35,525</u>	<u>105,560</u>	<u>150,800</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持有上市櫃公司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並積極監控投資績效。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降5%，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金額將分別增加／減少1,195千元及1,427千元。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二十三)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1.1.1 (重編後)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租賃負債 之增添	租賃修改	
租賃負債	\$ 309,227	(43,082)	17,035	-	283,180
存入保證金	10,879	(12)	-	-	10,86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20,106</u>	<u>(43,094)</u>	<u>17,035</u>	<u>-</u>	<u>294,047</u>

	110.1.1 (重編後)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重編後)
			租賃負債 之增添	租賃修改	
租賃負債	\$ 22,995	(24,075)	315,120	(4,813)	309,227
存入保證金	10,256	623	-	-	10,87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3,251</u>	<u>(23,452)</u>	<u>315,120</u>	<u>(4,813)</u>	<u>320,10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持有本公司59.78%及64.53%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宏基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其他關係人：	
展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宏基智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宏基智聯資產管理公司)	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	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基公司之子公司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cer Computer Co., Ltd.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海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宏碁公司之子公司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服務收入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母公司	\$ 116,897	101,343
其他關係人	12,818	15,780
	<u>\$ 129,715</u>	<u>117,123</u>

合併公司因合約專案性質不一及產品規格不同，與關係人之服務價格及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間無法比較。

2.進貨及營業成本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母公司	\$ 813	2,066
其他關係人	19,808	14,808
	<u>\$ 20,621</u>	<u>16,874</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因合約專案性質不一及產品規格不同，故與一般交易價格無法比較。

3.服務支出

關係人提供資訊及法務等管理服務予合併公司，相關之勞務費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母公司	\$ 2,719	1,833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向關係購入營業、辦公設備及無形資產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母公司	\$ 744	727
其他關係人	2,368	709
	<u>\$ 3,112</u>	<u>1,436</u>

5.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其他交易，帳列營業費用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母公司	\$ 2,696	2,333
其他關係人	1,444	69
	<u>\$ 4,140</u>	<u>2,402</u>

6.應收關係人款項、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合併公司因前述專案服務收入及應向關係人收取之款項及合約負債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合約資產	母公司	\$ 2,074	507
合約資產	其他關係人	1,027	625
應收帳款—關係人	母公司	48,843	38,768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2,971	3,99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	61
		<u>\$ 54,915</u>	<u>43,953</u>
合約負債	母公司	\$ 2,365	-
合約負債	其他關係人	603	170
		<u>\$ 2,968</u>	<u>170</u>

7.應收付員工移轉退休金負債

因關係企業間人員移轉，合併公司繼受員工先前於集團關係企業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服務年資，並同時關係企業移轉其員工退休金負債予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應收款帳列情形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母公司	\$ 4,217	3,049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因前述進貨、服務支出及購買營業及辦公設備等交易而應支付予關係人之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公司	\$ 4,204	2,933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4,393	1,93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母公司	951	76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2,893	2,733
		<u>\$ 12,441</u>	<u>8,357</u>

9.資金貸與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資金貸與母公司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分別為0千元及958千元(重編後)。

10.事業分割—不動產管理事業

合併子公司雲架構依企業併購法、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以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十一日為分割基準日，將不動產管理事業單位之相關營業分割予宏基公司新設之子公司宏基智聯資產管理公司，分割淨資產計1,077,189千元，雲架構同時辦理減資1,077,189千元，分割轉讓之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資產：

現金	\$ 3,000
流動資產	1,2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74,342</u>
小計	<u>1,078,603</u>

負債：

流動負債	<u>(1,414)</u>
小計	<u>(1,414)</u>

淨資產	<u>\$ 1,077,189</u>
-----	---------------------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向宏碁智聯資產管理公司承租建築物，租賃期間十年，並於租賃期滿具優先續約權利，租金係參考鄰近地區租金行情簽訂，因合併公司已將前述分割不動產之所有權之控制移轉予宏碁智聯資產管理公司，故合併公司就該不動產之先前帳面金額，按其所保留之使用權占比衡量使用權資產，因此而增加之使用權資產總額為296,496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之利息支出分別為2,844千元及502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263,442千元及291,798千元(重編後)。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短期員工福利	\$ 19,307	17,303
退職後福利	3,150	543
股份基礎給付	1,850	-
	\$ 24,307	17,846

八、質押之資產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11.12.31</u>	<u>(重編後)</u>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投標押金及履約保證	\$ 90,386	124,57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重編後)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40,587	308,616	549,203	215,547	279,830	495,377
勞健保費用	21,202	24,549	45,751	18,282	21,430	39,712
退休金費用	11,044	10,897	21,941	9,424	11,237	20,661
董事酬金	-	2,660	2,660	-	1,400	1,4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185	13,676	26,861	9,754	10,395	20,149
折舊費用	80,519	35,678	116,197	59,902	34,363	94,265
攤銷費用	559,686	4,191	563,877	407,884	1,295	409,179

(二)組織重組：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月三日以現金475,748千元收購母公司宏基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宏基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100%之股權，該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IFRS問答集、(100)基秘字第390號及(101)基秘字第301號函釋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據此追溯重編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經重編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其影響如下：

會計項目	110.12.31		
	重編前 報導金額	重編 影響金額	重編後 報導金額
流動資產	\$ 645,785	297,520	943,305
非流動資產	366,963	794,605	1,161,568
資產總計	<u>\$ 1,012,748</u>	<u>1,092,125</u>	<u>2,104,873</u>
流動負債	\$ 362,753	303,878	666,631
非流動負債	5,849	319,427	325,276
負債總計	<u>368,602</u>	<u>623,305</u>	<u>991,907</u>
股本	169,997	-	169,997
資本公積	323,900	-	323,900
保留盈餘	165,362	-	165,362
其他權益	(15,113)	-	(15,11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44,146	-	644,146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468,820	468,820
權益總計	<u>644,146</u>	<u>468,820</u>	<u>1,112,96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012,748</u>	<u>1,092,125</u>	<u>2,104,873</u>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會計項目	110年度		
	重編前 報導金額	重編 影響金額	重編後 報導金額
營業收入淨額	\$ 852,427	594,941	1,447,368
營業成本	(490,578)	(414,585)	(905,163)
營業毛利	361,849	180,356	542,205
營業費用	(257,617)	(152,360)	(409,977)
營業淨利	104,232	27,996	132,2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387	(1,250)	3,137
稅前淨利	108,619	26,746	135,365
所得稅費用	(21,766)	-	(21,766)
本期淨利	86,853	26,746	113,5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11)	(6,878)	(7,9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5,742</u>	<u>19,868</u>	<u>105,610</u>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86,853	-	86,853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26,746	26,746
本期淨利	<u>\$ 86,853</u>	<u>26,746</u>	<u>113,59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85,742	-	85,742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19,868	19,8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5,742</u>	<u>19,868</u>	<u>105,610</u>
基本每股盈餘(元)(註)	<u>\$ 5.11</u>	<u>1.57</u>	<u>6.68</u>
稀釋每股盈餘(元)(註)	<u>\$ 5.08</u>	<u>1.56</u>	<u>6.64</u>

註：重編後每股盈餘係包含歸屬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及合併前非屬共同控制權之淨利益。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本公司	新光金乙特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6	23,909	0.30 %	23,909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註)
本公司	宏基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	-	44,462	475,748	-	-	-	-	44,462	564,183

註：期末金額包含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及其他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宏基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基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93,942	5.86 %	EM60	-	-	39,197	14.15 %	

(註一)因合約專案性質不一及產品規格不同，與關係人之服務價格及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間無法比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註三)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0	本公司	宏基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39,176	EM60	2.44 %
1	宏基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19,229	EM60	1.20 %
0	本公司	宏基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9,867	EM60	10.78 %
1	宏基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93,942	EM60	5.86 %
1	宏基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39,197	EM60	14.15 %
0	本公司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22,955	EM60	1.43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佔合併營收或資產達1%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不再贅述。

註四、係以交易金額除以合併總營業收入或合併總資產。

註五、除與宏基股份有限公司之交易外，餘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股數	期中最高持股 比率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安基學苑股份有限 公司	臺灣	資訊安全教 育訓練	10,000	10,000	1,000	100 %	5,922	1,000	100 %	(1,783)	(1,783)	
本公司	宏基雲架構服務股 份有限公司	臺灣	營運不中斷 及資訊部門 營運委外服 務	475,748	-	44,462	100 %	564,183	44,462	100 %	89,192	89,192	(註一)

註一：係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自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取得100%股權。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13,295,601	59.78 %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營業部門以資訊安全服務事業單位及資訊部門營運委外服務事業單位為營運部門。資訊安全服務事業單位主要係提供資訊安全相關服務，服務可分為事前預防、事中偵測、事後應變及災變復原。資訊部門營運委外服務事業單位主要係提供資訊部門外包服務。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營運報導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淨利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除上述者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重要會計政策無重大不一致。

111年度				
	資訊安全服務 事業單位	資訊部門營 運委外服務 事業單位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65,855	237,361	-	1,603,216
部門間之收入	54,707	12,644	(67,351)	-
收入合計	\$ 1,420,562	250,005	(67,351)	1,603,216
部門(損)益	\$ 147,224	22,949	15,278	185,451

110年度(重編後)				
	資訊安全服務 事業單位	資訊部門營 運委外服務 事業單位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77,698	269,670	-	1,447,368
部門間之收入	29,303	14,355	(43,658)	-
收入合計	\$ 1,207,001	\$ 284,025	\$ (43,658)	\$ 1,447,368
部門(損)益	\$ 123,856	5,085	3,287	132,228

(二)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料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客戶收入如下：

地 區	111年度	110年度 (重編後)
台灣	\$ 1,598,705	1,443,849
其他國家	4,511	3,519
	\$ 1,603,216	1,447,368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1.12.31	110.12.31 (重編後)
台灣	\$ 938,332	994,289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合併營業收入金額之10%。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533 號

會員姓名：(1) 高靚玟
(2) 施威銘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705654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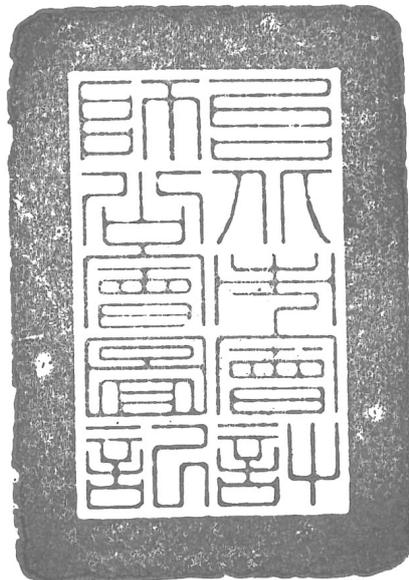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3989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35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高靚玟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施威銘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16 日